

<<国际安全与军备控制>>

图书基本信息

书名：<<国际安全与军备控制>>

13位ISBN编号：9787208098091

10位ISBN编号：7208098093

出版时间：2011-4

出版时间：上海人民出版社

作者：朱明权

页数：299

版权说明：本站所提供下载的PDF图书仅提供预览和简介，请支持正版图书。

更多资源请访问：<http://www.tushu007.com>

<<国际安全与军备控制>>

内容概要

《国际安全与军备控制》根据作者朱明权多年来开设国际安全与军备控制课程的教学体会以及对相关问题进行的研究而写成。

全书正文分为七章。

第一章提出了国际安全的定义，第二章阐述了国际安全应追求的基本目标，第三章分析了阻碍国际安全的各项目标实现的威胁的由来，第四章讨论了实现国际安全的单边主义的权力途径，第五章讨论了实现国际安全的多边合作途径，第六章讨论了实现国际安全的管理途径，第七章讨论了实现国际安全的军备控制途径（一种特殊的管理途径）。

<<国际安全与军备控制>>

作者简介

朱明权，先后毕业于北京大学世界历史专业（本科，1968年）和南京大学近现代英美对外关系专业（硕士，1981年），现为复旦大学国际政治系、美国研究中心教授。

学术研究集中于当代国际关系和国际安全、美国的对外和安全政策。

除赴国外参加学术会议外，曾在美国和欧洲的多所大学进行研究及教学。

主要著作包括：《约翰逊时期的美国对华政策（1964-1968）》（主编，上海人民出版社，2009年）；《领导世界还是支配世界——冷战后美国国家安全战略？》（天津人民出版社，2005年）；《威慑与稳定：中美核关系》（合著，时事出版社，2005年）；《欧盟共同外交和安全政策与欧美协调》（上海文汇出版社，2002年）；《20世纪60年代国际关系》（主编，上海人民出版社，2001年）；《美国国家安全政策》（天津人民出版社，1996年）；《不扩散：危险与防止》（上海科技文献出版社，1995年）；《国际关系史》（合著，北京大学出版社，1994年）。

<<国际安全与军备控制>>

书籍目录

前言

第一章国际安全的概念

第一节安全的概念和安全观

第二节不同领域的安全和实现安全不同途径

第三节国际安全的定义

第二章国际安全的目标

第一节国际社会：稳定与和平

第二节国际秩序：合理与公正

第三节整个人类：免受非传统安全问题的威胁

第三章国际安全面对威胁的由来

第一节体系层次：无政府主义的国家体系和安全困境

第二节国家层次：国家间利益的差异和国家的进攻性

第三节国内层次：次国家角色、领导者个人与国民的错误观念

第四节科技层次：现代科学技术的负面效应

第四章实现国际安全的权力途径

第一节单边的权力途径

第二节帝国主义的对外政策

第三节大国的霸权

第四节制衡政策

第五章实现国际安全的合作途径

第一节多边的合作途径

第二节集体安全体系

第三节国际规范和国际法

第四节国际机制

第五节地区一体化

第六节中国的新安全观

第六章实现国际安全的管理途径

第一节不同形式的国际冲突及其源起

第二节管理国际冲突的方法：从当事国角度分析

第三节管理国际冲突的方法：从国际社会角度分析

第七章实现国际安全的特殊管理途径——军备控制

第一节军备控制的概念、目标和方法

第二节当代军备控制的实践

第八章实现国际安全的特殊管理途径——核不扩散

第一节核扩散的发展、原因和争论

第二节国际核不扩散机制

结束语：大国和国际安全

第一节大国政策和作用两重性的普遍原因考察

第二节大国政策和作用两重性的特殊原因考察：以美国为例

第三节克服消极性与做负责任的大国

参考文献

英汉人名对照

<<国际安全与军备控制>>

章节摘录

版权页：关于战争的定义，有着不同的说法。

在这里，我们主要采纳了帕特里克·摩根的观点，将战争理解为一种发生在两个或更多的人类群体间的暴力冲突，但是它和其他形式的暴力冲突有着一系列重要的差别：第一，与暴动等暴力冲突不同，战争的实施总是具有某种程度的秩序、纪律、领导和计划；第二，与殴打、焚烧、爆炸等暴力形式不同，战争中各方都试图至少根据实现目标的需要杀伤对方；第三，战争必须具有相当的规模，例如，有的研究者就规定一场战争应当至少涉及1000个战斗人员的死亡。

[1]要注意的是，理论上国家间的战争总是伴随着宣战，但是实际上无论是过去还是现在，有关的交战国经常并不遵循这一原则。

最典型的例子是，第二次世界大战结束以来，美国曾经进行过多次战争，但是美国参议院没有实行过一次宣战。

对和平主义者而言，战争总是邪恶的。

他们完全同意本杰明·富兰克林（Benjamin Franklin）的观点：“从没有好的战争，也从没有坏的和平”。

[2]但是，与和平主义者的看法相反，在人类历史的大部分时间中，战争被一些国家视为不可避免的、甚至有益和必要的政策工具。

它们相信，战争可以成为一种前进的动力，并且可以带来以各种形式——土地、人口、金银、原料、市场等——出现的宝贵资源。

[3]正因为如此，这些国家的政府坚持它们有权进行战争，或者说战争是政府手中的合法工具。

用约翰·米尔斯海默的话来说，“战争有时因竞争变得必要，从而被视为一种可接受的治国手段” [4]。

对它们来说，问题的要害不是可否进行战争，而是可否赢得战争。

换言之，战争的合法性是毋庸置疑的。

但是，近代以来，特别是从19-20世纪之交开始，战争的合法性就不再是绝对的了。

近年来，国际社会在限制战争方面更是取得了进一步的进展，从战争的动机、手段和方法以及结果方面对国家进行战争的政策加以控制。

[1]首先，并非为了任何动机发动的战争都是合法的，只有正义战争才具有合法性。

格劳秀斯在论述战争的正当原因时，提出过有关战争的三个正当理由的著名论断：自卫、恢复财产所有权以及实施惩罚行为。

[2]1928年，在美国国务卿凯洛格、法国外交部长白里安的发起下，法、美、英、德、日本等15个国家更是在巴黎缔结了《非战公约》（全称《关于废弃战争作为国家政策工具的普遍公约》，也称《凯洛格-白里安公约》）。

这一条约规定：放弃以战争作为国家政策的手段以及只能以和平方法解决国际争端或冲突。

[3]虽然由于种种原因，它最终并未能够发挥实际作用，但却是人类第一次对作为国家的政策手段的战争的否定。

1945年的《联合国宪章》更是对正义战争（合法的战争）和非正义战争（非法的战争）作出了明确的界定。

根据第2条第4款：“各会员国在其国际关系上不得使用威胁或武力，或以与联合国宗旨不符之任何其他方法，侵害任何会员国或国家之领土完整或政治独立。”

<<国际安全与军备控制>>

编辑推荐

《国际安全与军备控制》由上海人民出版社出版。

<<国际安全与军备控制>>

版权说明

本站所提供下载的PDF图书仅提供预览和简介，请支持正版图书。

更多资源请访问:<http://www.tushu007.com>